

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要求，牢固树立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，着力提升公司质量与投资价值，持续增强投资者获得感，更好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推动专项行动常态化、长效化开展，结合 2024 年专项行动评估情况，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制订了《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深耕主营业务，持续提升经营质量

2025 年，公司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船集团”）“1-1-7-8”总体要求，紧扣高质量发展战略纲要与“十四五”规划重点任务，坚持“做强军工、做优船海、做精非船”经营方针，以“谋规划，强精益，防风险”为年度管理主题，持续优化空间布局、科学谋划发展规划、扎实推进精益管理、做好发展风险防范。

1、紧抓市场机遇，争抢船海市场优质高效订单

公司将聚焦主建船型，优先自主开发的船型，优先批量船、后续船，坚持以品牌、技术引领市场，提高市场话语权、主动权。一是加大中型箱船的市场开拓，实现自主中型箱船承接，保持中型箱船的连续性建造和市场占有率。二是持续推进 5000TEU 中型集装箱船、43000/45000 方 LPG/液氨运输船自主研发，达到经营承接状态。开

展 82000 吨散货船优化设计，降低物量和施工成本。三是加大气体船市场开拓力度，维护公司气体船市场地位。

2、聚焦价值创造，着力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率

一是打好提速增量生产节拍。重点做好大宗材料订货锁价、重要设备订到货工作；抓好重点产品建造能力提升，实现完整性 A 舱（绝缘完工）的连续供给，并达到不锈钢管的批量建造；完成龙穴厂区水平船台南线路轨延长，达到 2 个整船建造规模；基于气体船、中型箱船与对标单位开展关键工艺、精益生产、成本管控等的交流学习，编制改善工作计划，确保项目实施节点完成率 95%以上。二是系统推进实施“成本工程”。制定降本增效工作计划，确保公司效益稳增长；密切关注重点产品成本跟踪检查与纠偏，以及新承接产品成本策划与动态跟踪预警。三是全面提升精益管理水平。构建完善精益管理体系，健全运行机制，完善公司各层级精益指标管理标准，形成精益指标体系，开发精益战略地图管理软件，开展精益各类活动实时监督、预警及持续优化的闭环控制，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，为达成三年总体提效 50%的目标提供保障。四是持续优化供应链管理。推进船舶现代供应链转型发展，初步建立“大采购”管理体系框架；优化供应商准入流程，提高供应商准入速度；简化审批流程，提高订货效率；优化入库报验流程，建立入库问题处理标准化工作机制，形成工作规范；优化公司供应商资源库，按要求完成合格供应商范围匹配；完成清理代理商（含贸易商），实现代理商压减 10%；举办公司供应商大会，完成供应商评审。

2025 年度，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200 亿元，计划承接合同 174.5 亿元。

二、聚力创新驱动，不断强化“数智赋能”建设

一是健全工艺体系，解决工艺引领设计不足、现场修改量大、精度管理局限等短板问题，提升防务产品建造工艺技术水平。二是结合精益化生产，优化建造工艺流程，解决船台生产建造瓶颈；研究在建船舶建造模式升级，改进移船技术，缩短船台建造周期，实现产能批次提升。三是完成 2025 年度知识产权、科技奖励、标准化工作、科技成果转化任务。四是推进一体化平台全面应用，扩展 PDM、供应链系统、合同管理系统应用范围，推进工时、成本管理系统实船应用；在一体化平台业务应用基础上，加强数据的开发利用，为经营管理提供决策支持。五是推进三维模型下车间，在管子安装等应用场景试点应用，并完成效率分析和应用总结。六是重点围绕先行数字化车间建设，推进打磨机器人、吊码机器人、小组立生产线交付使用，提升先行生产效率。七是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金额，2025 年度研发经费投入强度预计将维持在 4%以上。

三、重视投资者回报，与股东共享企业发展成果

2024 年度，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70 元（含税）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,413,506,378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8,945,446.46（含税），2024 年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6,962,076.54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15,907,523.00 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.72%。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已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实施完成。

此外，为提升公司股东回报，兼顾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、谋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公司还将积极落实 2024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，稳妥实施 2025 年度中期分红，持续提升投资者获得感。

四、以信息透明和多元沟通为核心，持续强化投资者沟通

2025 年，公司将继续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有效沟通，拉近与投资者的距离，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，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。一是**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**。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监管要求，编制及披露 2025 年度各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，保证投资者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、内部控制及战略规划等多方面重要信息。此外，公司将在合规前提下，增加自愿性信息披露内容，提高公司透明度。二是**高质量召开业绩说明会**。2025 年 5 月，公司参加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上市公司 2024 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；并组织管理层赴香港线下召开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。公司还将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召开 2025 年半年度及 2025 年第三季度线上业绩说明会，并组织管理层公司赴香港线下召开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，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及独立董事等“关键少数”将积极出席上述会议。三是**加强投资者沟通渠道建设**。公司将保障上证 E 互动平台、投资者咨询电话、公司邮箱等投资者咨询渠道畅通，做好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。此外，针对中小投资者、机构投资者、基金经理、券商、行业分析师等各类型沟通对象，公司将进一步提高邀请主动性，通过组织电话会议、参加分析师会议、券商策略会议、反向路演等多种形式，增强公司与投资者双向互动的深度和广度。

五、持续完善公司治理，坚持规范运作

2025 年，公司一是将按照新《公司法》及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的要求，推进公司的公司章程及配套治理制度修订工作，做好监事会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权承接工作。二是将持续加强董事会建设，通过现场调研、座谈交流、董事会月报等方式加强外部董事尤其是独立董事对公司的了解，并组织董事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培训，深入了解

最新监管动态，助力董事高效履职。三是强化股东会、董事会决议落实，紧密跟进、监督、反馈决议执行情况，督促决议有效落实。四是围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，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，强化风险识别与评估机制，确保内部控制覆盖全面、执行到位。同时，公司将定期开展内控评价与监督工作，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，形成闭环管理，切实保障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安全性。五是持续强化 ESG 能力建设，不断完善 ESG 方面的信息披露，逐步提高 ESG 管理水平，提升公司 ESG 竞争力。

六、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

2025 年，公司将继续发挥控股股东、董事高管等“关键少数”的示范引领作用，注重提升其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，推动企业持续规范运作。一是组织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资本市场各类专题培训，提高“关键少数”的知识储备、专业技能和责任意识，助力公司整体治理能力提升；二是与经理层成员签订 2025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，将经理层人员的薪酬与公司市值表现、公司治理等指标合理挂钩，使其与公司风险共担、利益共享，为推动企业发展发挥更大的引领作用；三是持续跟进控股股东承诺履行情况，不断强化“关键少数”的责任意识和履约意识。

本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规划、工作计划及相关预测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8 月 28 日